

行政院第3482次會議

開創原住民族自主與永續發展報告



原住民族委員會
COUNCIL OF INDIGENOUS PEOPLES

報告人：林主任委員江義

Mayaw • Dongi

105年1月7日



大綱

壹、前言

貳、施政成效

- | | |
|--------|------|
| 一、法政發展 | 尊重人權 |
| 二、教育扎根 | 傳播文化 |
| 三、社會福利 | 促進就業 |
| 四、民族經濟 | 部落觀光 |
| 五、部落建設 | 安定家園 |
| 六、土地正義 | 劃編保留 |

參、自主與永續



壹、前言



■ 總統的原住民族政策

尊重差異原則

公平正義原則

推廣自治原則

自主發展原則

政見內容

- 試辦原住民族自治
- 辦理4年500億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
- 促進原住民族就業
-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與語言發展

- 保障原住民族基本權利
- 尊重原住民族多元文化
- 扶植族群特色產業
- 推動族群弱勢人口生活照顧

■ 行政院原住民族施政方針與策略

提升原住民族福祉 建構原住民族主體

- 推動原住民族國際交流
- 改善都市原住民生活品質
- 維護原住民族傳統制度
- 推動原住民族自治

- 縮減原住民族數位落差
- 薪傳原住民族語言
- 深耕原住民族文化發展
- 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
- 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

- 營造部落健康環境
- 辦理原住民族社會福利措施
- 開拓多元就業管道

- 保護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
- 金融服務機制
- 擴大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
- 扶植族群特色產業

- 營造原住民族文化特色風貌
- 重現原住民族傳統建築意象

- 推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立法
- 調查原住民族傳統領域
- 加速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增劃編作業

■ 原民會新興原住民族計畫

都市原住民
發展計畫

補辦增劃編
保留地實施計畫

原住民族
經濟產業
發展計畫

- 原住民族基礎建設方案
-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原住民族住宅改善計畫

- 原住民族社會安全發展計畫
- 促進原住民就業方案

- 原住民族文化振興計畫
- 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 數位部落啟航計畫
- 建構原住民族地區無線寬頻環境計畫



■立法院通過與原住民族相關的法案

立法院第7屆、第8屆立法委員任期內完成與原住民有關之制定或修正的法律分別計有**35項**及**34項**，主要法律分列如下：

項次	法律名稱	制定或修正條次	項次	法律名稱	制定或修正條次
1	人體研究法	第15條	9	原住民族基本法	第2條之一、第8條、第21條第2項、第3項、第4項、第24條、第34條
2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	第1條、第4條	10	原住民族教育法	第9條、第10條、第23條、第25條
3	刑事訴訟法	第31條、第95條	11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第8條、第10條、第18條
4	地方制度法	第7屆 ：第33條、第58條、第7條、增訂第7條之一、第7條之二、第87條之一、之二、之三 第8屆 ：第7條、第33條、第58條、第83條之二以下各款	12	博物館法	第6條
5	原住民族委員會組織法	新定法律	13	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	新定法律
6	原住民族委員會 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組織法	新定法律	14	長期照顧服務法	第7條
7	海岸管理法	第7條、第10條、第16條	15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設置條例	第3條、第4條、第5條、第6條、第9條、第16條、第18條、第25條
8	濕地保育法	第7條第4項	16	國土計畫法	第6條、第11條、第23條、第36條、第37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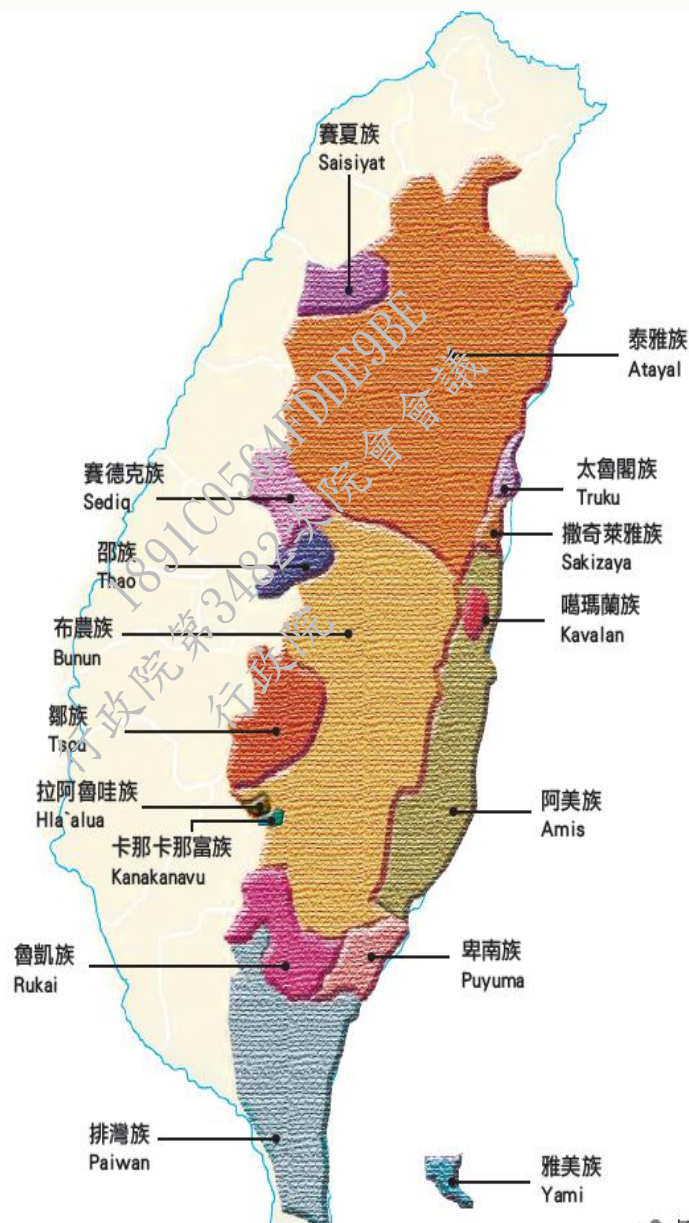
貳、施政成效

一、法政發展 尊重人權



■ 辦理部落核定

臺灣原住民族共有**16個族群**，原民會於98年發布「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部落核定作業要點」，開始進行部落核定，至今共核定**743個部落**。



已核定部落數

阿美族	210
排灣族	126
泰雅族	211
布農族	81
太魯閣族	31
卑南族	10
魯凱族	15
賽德克族	13
鄒族	13
賽夏族	20
雅美(達悟)族	6
噶瑪蘭族	2
邵族	1
撒奇萊雅族	4
拉阿魯哇族	預計105年3月完成
卡那卡那富族	預計105年3月完成

■公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

原民會依據內政部於99年11月2日修正發布「**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於**100年起**每年參酌各原住民族習慣，公告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各該**原住民族放假1日**，使原住民可以在自己族群的歲時祭儀日放假，使我國朝向多元文化，共存共榮的目標，邁進了一大步

阿美族	豐年祭
排灣族	豐年祭
泰雅族	感恩祭
布農族	射耳祭
太魯閣族	感恩祭
卑南族	年祭
魯凱族	小米祭、黑米祭
賽德克族	收穫節
鄒族	戰祭
賽夏族	矮靈祭
雅美(達悟)族	收穫祭
噶瑪蘭族	豐年祭
邵族	祖靈祭
撒奇萊雅族	火神祭
拉阿魯哇族	聖貝祭
卡那卡那富族	米貢祭



阿美族**豐年祭**



雅美族**收穫祭**



邵族**祖靈祭**



魯凱族**小米祭**



卑南族**年祭**



泰雅族**感恩祭**

■ 辦理原住民族認定

• 民族認定，保障基本人權

憲法及原住民族基本法對於原住民族權利之規範，均以「民族」為權利主體，因此民族認定不僅是民族別之分類，更是國家承認民族權利主體之具體表現。103年6月，經行政院核定，再認定拉阿魯哇族及卡那卡那富族為原住民第15、16族



■保障原住民族司法權益

原住民族基本法第30條：「政府處理原住民族事務、制定法律或實施司法與行政救濟程序、公證、調解、仲裁或類似程序，應尊重原住民族之族語、傳統習俗、文化及價值觀，保障其合法權益，原住民有不諳國語者，應由通曉其族語之人為傳譯。政府為保障原住民族之司法權益，得設置原住民族法院或法庭。」

立法院

- 修正刑事訴訟法第31條、第95條
- 法院組織法第23條第2項
- 法律扶助法第5條第3項第2款

司法院

- 於26個法院普設原住民專屬法庭
- 設置特約通譯
- 辦理司法官原住民文化訓練

法務部

- 置45位專責檢察官
- 舉辦原住民案件實務研習會

內政部

- 修正槍砲彈藥刀械管理許可辦法
- 修正查察持用自製獵槍作業程序

原民會

- 出版14族原住民族傳統習慣調查
- 出版國內原住民族判決第一輯、第二輯
- 辦理五屆的原住民傳統習慣與國家法制研討會
- 辦理法律扶助專案，自102年4月1日起至104年11月共3,522件

二、教育扎根 傳播文化



■ 普及原住民幼兒教育

• 學前入園率已達將近八成

增辦原住民族地區設社區互助式或部落互助式幼兒教保服務，及推動「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提供就學補助，減輕家長負擔，原住民幼兒3至5歲就讀幼兒園人數從97學年的1萬6,322人次，提升至103學年的3萬1,364人次，平均學前入園率已將近八成，102年6月起並培訓752位族語保母，進行沉浸式族語教學

就讀幼兒園人次

97 學年度

16,322



103 學年度

31,364 人



■改善原住民族高等教育

•原住民接受高等教育學生比例大幅提升

修正「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以配合原住民族傳承與發展之人才需求，針對特殊科系專案調高外加招生名額比率，不受原核定外加招生名額2%的限制，並有19所國立、私立大學設置原住民專班，30所設置原住民學生資源中心

各級原住民在學學生數統計					
學年	博士	碩士	大專	高中	高職
97	38	642	15,738	9,527	8,944
98	56	747	17,005	10,235	9,554
99	68	911	18,728	10,501	10,060
100	72	987	21,158	10,707	10,039
101	79	1,113	23,038	10,473	10,288
102	87	1,236	24,000	10,229	9,942
103	99	1,316	24,021	9,837	10,682
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之結構(單位：%)					
97	0.32	1.4	2.34	2.58	
103	0.7	2.1	2.97		

原住民接受大專以上高等教育學生比例大幅提升

註：原住民族人口比例約為全國人口比例的2.2%

■ 成立語言發展中心，辦理族語分級認證

- 於103年成立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中心

運用語言學者研究成果、強化族語相關研究、培育族語研究專才

- 族語能力測驗改為分級認證

103年起將族語能力測驗改為分級認證，共分為初級、中級、高級及薪傳級

族語能力分級認證測驗報考人數

	103年	104年
初級	11,363	11,576
中級	7,493	8,047
高級	577	-
薪傳級	623	-
合計	20,056	19,623

註：高級及薪傳級每2年舉行一次



■ 辦理文化傳播

• 成立原住民族文獻會，珍藏與保存臺灣原住民族歷史

99年成立原住民族文獻會，出版**15套書籍**，未來持續為原住民族歷史資料蒐集、編譯、研究、出版、典藏及推廣等事項努力，盼能藉由文獻會的力量，珍藏與保存臺灣原住民族歷史，永續推廣原住民族歷史與文化。



■ 辦理文化傳播

- 設立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完成原住民族電視台自主營運

98年為傳承原住民族文化教育，經營原住民族文化傳播媒體事業，特設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103年為實踐我國原住民族主體發聲權利，原民台再脫離公共電視，由財團法人原住民族基金會自主營運



■ 辦理文化傳播

• 辦理世界原住民族樂舞節

- 100年舉辦第1屆世界原住民族樂舞節，與外交部合作邀請紐西蘭等12個國外團體及國內7個團體進行演出，共有6萬餘人參與，有效進行臺灣原住民族文化交流
- 103年並舉辦第2屆，由國內16個原住民族群與全球五大洲原住民計1315人共跳Malikuda舞蹈，打破金氏世界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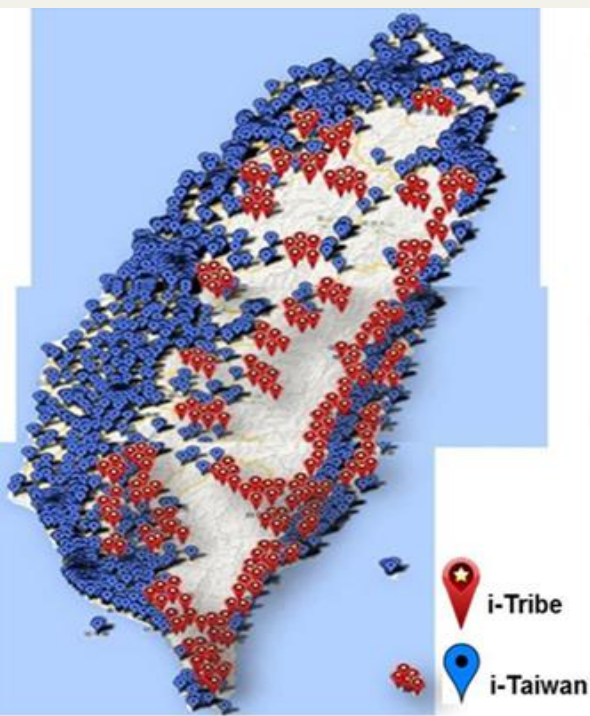
• 參加太平洋藝術節

101 年以觀察員身分，參加在索羅門群島舉辦的「第11屆太平洋藝術節」，該藝術節為南太平洋27個國家及地區四年一度的藝術文化盛事，105年將由原民會組團參加在關島主辦的第12 屆太平洋藝術節。

■ 縮減數位落差

• 建構原住民族地區無線寬頻環境

- 原民會於行政院核定「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方案」之3.4公益應用服務項下，執行「建構原住民族地區無線寬頻環境計畫」。103-106年約計以2億6,780萬元完成170個部落*i-Tribe*的無線寬頻建置，是目前全世界首創以國家資源投入於原住民族部落之戶外免費無線寬頻網路政策，除提升部落網路寬頻及無線網路涵蓋外，也將推動巡迴醫療、教育、觀光及農特產品的數位應用
- 103年已建置8個部落，104年建置47個部落，105年建置45個部落，106年建置90個部落



三、社會福利 促進就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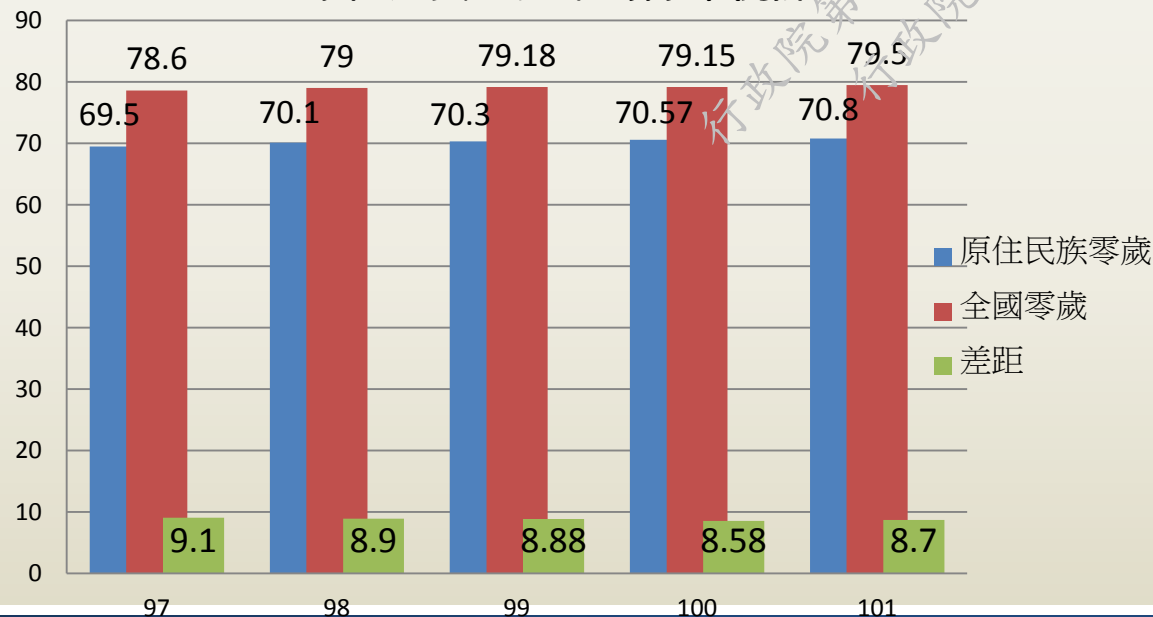
■ 促進原住民族健康

- 為保障原住民就醫權益，補助20歲以下、55歲以上原住民投保第六類第二目之健保費，104年3月原住民實質納保率為99.22%，大幅降低原住民健保鎖卡人數

100年原住民全民健保鎖卡人數最高曾達2萬7,520人，至104年3月僅餘1,218人

- 逐步提升原住民平均餘命

原住民與全國平均餘命統計



97年原住民與全國平均餘命差距為9.1歲，至101年時縮小至8.7歲，且平均餘命逐步上升，顯見政府致力於改善原住民族健康已有成效

■ 建構社會安全網

• 開辦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

101年開辦低收入戶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受益人數約2萬餘人，102年起再擴大納保範圍至中低收入戶，受益人數達6萬餘人



• 提高國民年金原住民給付

依據國民年金法的規定，年滿55歲以上至64歲的原住民，所領取國民年金原住民給付，自101年起調高至3,500元，104年編列預算約15億元，計3萬6,000餘人受益

97年
3,000元

101年
3,500元

■ 建構社會安全網

- 設置55處家庭服務中心

- 辦理個案管理、諮詢服務、福利宣導、關懷與轉介、建立部落福利人口資料、資源網絡，強化家庭功能
- 迄今共開設55站，104年至9月底提供諮詢計1萬4,645件

- 設置110處部落文化健康站

- 提供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生活諮詢與照顧服務轉介、餐飲服務、心靈與文化、健康促進等活動
- 至104年共開設110站，服務長者4,015位



96年
43站
服務人次1,148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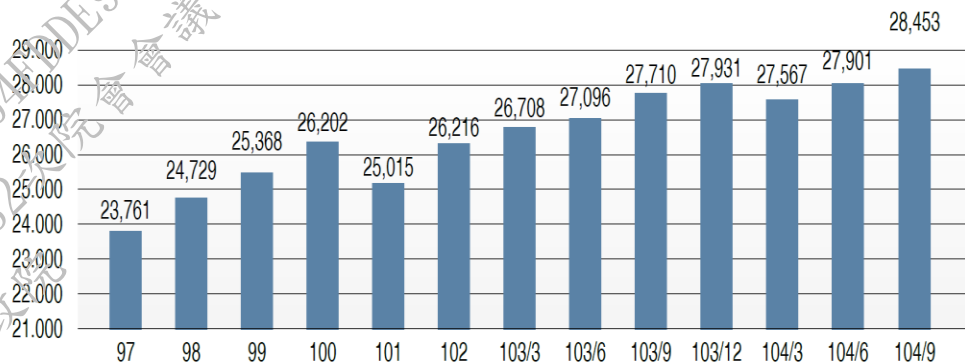


104年
110站
服務人次4,015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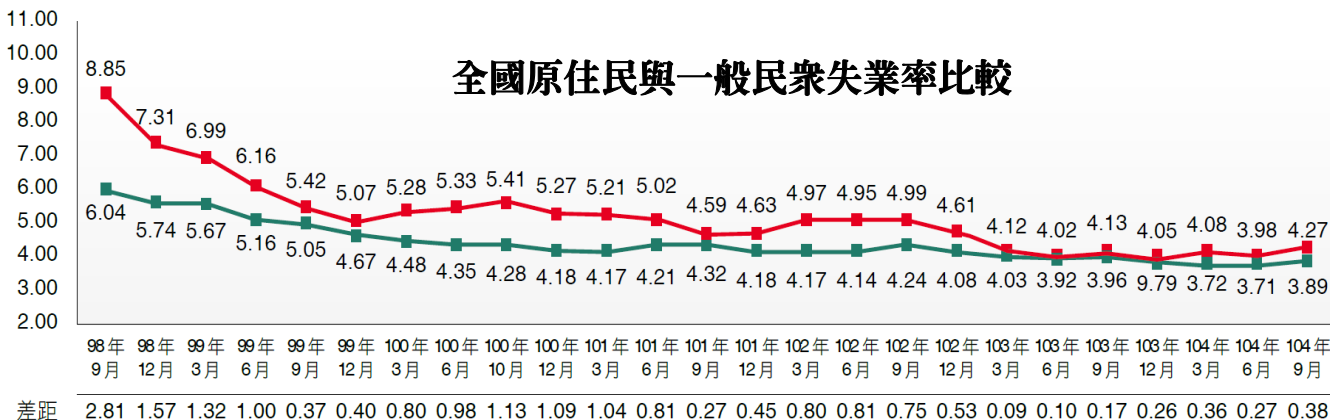
■ 促進就業，降低原住民失業率

- 104年9月原住民失業率降低至4.27%
有酬就業者平均收入上升至2萬8,453元

- 促進原住民就業方案，共結合11個部會，40項計畫，每年約16億元預算。工作重點在提升在地短期工作機會，發展原鄉經濟產業，創造長期就業機會，確保就業機會，以及擴大辦理職業訓練及建教合作，有效降低原住民失業率，並提升所得



全國原住民有酬就業者平均收入



全國原住民與一般民衆失業率比較



四、民族經濟 部落觀光



■推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

原民會以推動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創意經濟研發加值與應用、通路環境建構、關鍵人才培力為計畫架構，執行策略則為營造部落型態新微型產業，以推動經濟產業發展



產業示範區－特色農業

核心區域：新竹縣尖石鄉
族 群：泰雅族
計畫名稱：黃金部落·滿山飄香·尖石鄉香草產業發展計畫

核心區域：新竹縣五峰鄉
族 群：泰雅族、賽夏族
計畫名稱：五峰鄉桂竹(筍)產業發展計畫

核心區域：屏東縣三地門鄉
影響範圍：屏東縣霧台鄉、瑪家鄉、獅子鄉
族 群：魯凱族、排灣族
計畫名稱：原鄉特色生態產業及科技示範區

核心區域：屏東縣泰武鄉
影響範圍：屏東縣霧台鄉、三地門鄉、瑪家鄉、來義鄉、春日鄉
族 群：魯凱族、排灣族
計畫名稱：「原萃咖啡、南島典藏-屏東原鄉咖啡產業基地推動計畫」

核心區域：花蓮縣光復鄉、卓溪鄉
族 群：阿美族、布農族
計畫名稱：花蓮縣傳統生態知識創新有機農業示範區計畫

核心區域：臺東縣金峰鄉
影響範圍：臺東縣太麻里鄉、達仁鄉、大武鄉
族 群：排灣族
計畫名稱：曙光金黃小米產業示範區計畫

產業示範區－文化創意

核心區域：苗栗縣泰安鄉
影響範圍：苗栗縣南庄鄉、台中市和平區
族 群：泰雅族
計畫名稱：跨越與連結-色彩染織產業區域整合暨國際發展計畫

核心區域：高雄市都會區
影響範圍：高雄市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
族 群：都會區原住民、布農族、卡那卡那富族、拉阿魯哇族、魯凱族
計畫名稱：高雄市原住民故事館文化創意產業示範區

核心區域：臺東縣臺東市
影響範圍：臺東縣卑南鄉
族 群：卑南族
計畫名稱：【普悠瑪】產業示範區先期規劃

產業示範區－生態旅遊

核心區域：南投縣仁愛鄉
族 群：賽德克族、泰雅族
計畫名稱：編織彩虹夢-生態產業發展計畫

核心區域：嘉義縣番路鄉
影響範圍：嘉義縣阿里山鄉
族 群：鄒族
計畫名稱：阿里山鄒族部落觀光推廣雙星計畫

核心區域：高雄市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
族 群：布農族、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魯凱族
計畫名稱：高雄原味輕旅行生態旅遊產業示範區

核心區域：屏東縣瑪家鄉
影響範圍：屏東縣三地門鄉、霧台鄉
族 群：排灣族、魯凱族
計畫名稱：屏北三鄉生態旅遊廊道-串起五大經典珍珠部落

核心區域：屏東縣牡丹鄉
族 群：排灣族、阿美族
計畫名稱：【Mudan心旅遊】牡丹人文生態旅遊產業開發計畫

核心區域：宜蘭縣南澳鄉
族 群：泰雅族
計畫名稱：大南澳產業發展計畫

核心區域：花蓮縣壽豐鄉、豐濱鄉
族 群：阿美族、噶瑪蘭族
計畫名稱：東海岸阿美生態旅遊暨文化藝術聚落示範區

產業示範區－部落溫泉

桃園市復興區小烏來爺亨溫泉、羅浮溫泉

新竹縣尖石鄉秀巒溫泉

苗栗縣泰安鄉梅園天狗溫泉

南投縣仁愛鄉春陽溫泉

高雄市茂林區情人廣場溫泉

台東縣金峰鄉金峰溫泉

■ 推動部落深度旅遊

為推動部落旅遊，原民會規劃的原則為強調自然與人文資源的保育與永續利用，小眾與深度，部落共同參與經營且受惠，串聯旅遊服務所需之產業鏈，提供消費者體驗傳統部落生活及生態措施，並與交通部觀光局及內政部移民署於103年10月1日起執行「旅行業接待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團體參加原住民族部落深度旅遊作業要點」，自104年2月5日至12月31日共有**734個**陸客團，計**3萬2,828人次**到部落旅遊。

主要措施

部落心旅行

- 與旅遊業者合作推動北部地區5條遊程。
- 與鐵路局合作花東自強號彩繪專列計畫，推出13條東部遊程。

優質陸客旅遊團專案

與觀光局及入出境及移民署合作推出32條專案遊程

104年度大型會展

- 5月夏季旅展推出18條套裝遊程
- 7月美食展推出24條套裝遊程
- 11月冬季旅展另推出17條套裝遊程

兩個太陽1個月亮部落生活體驗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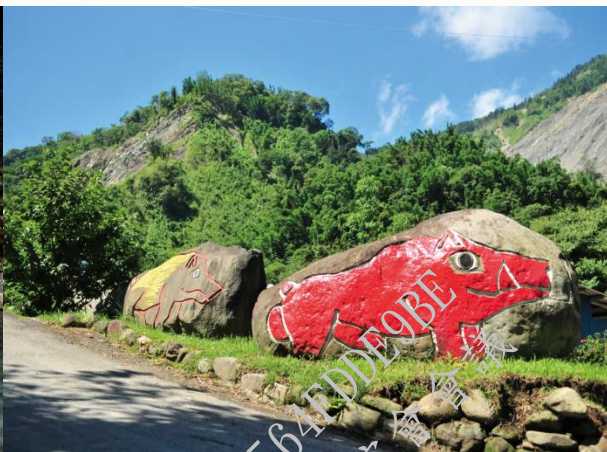
本年度獎勵輔導9個部落，提供民衆住宿部落、體驗部落生活。

● 創造約1億元以上經濟產值

■山海部落15祕境



宜蘭南澳**金岳瀑布**



嘉義阿里山**來吉部落**



花蓮瑞穗**奇美部落**



高雄茂林**多納部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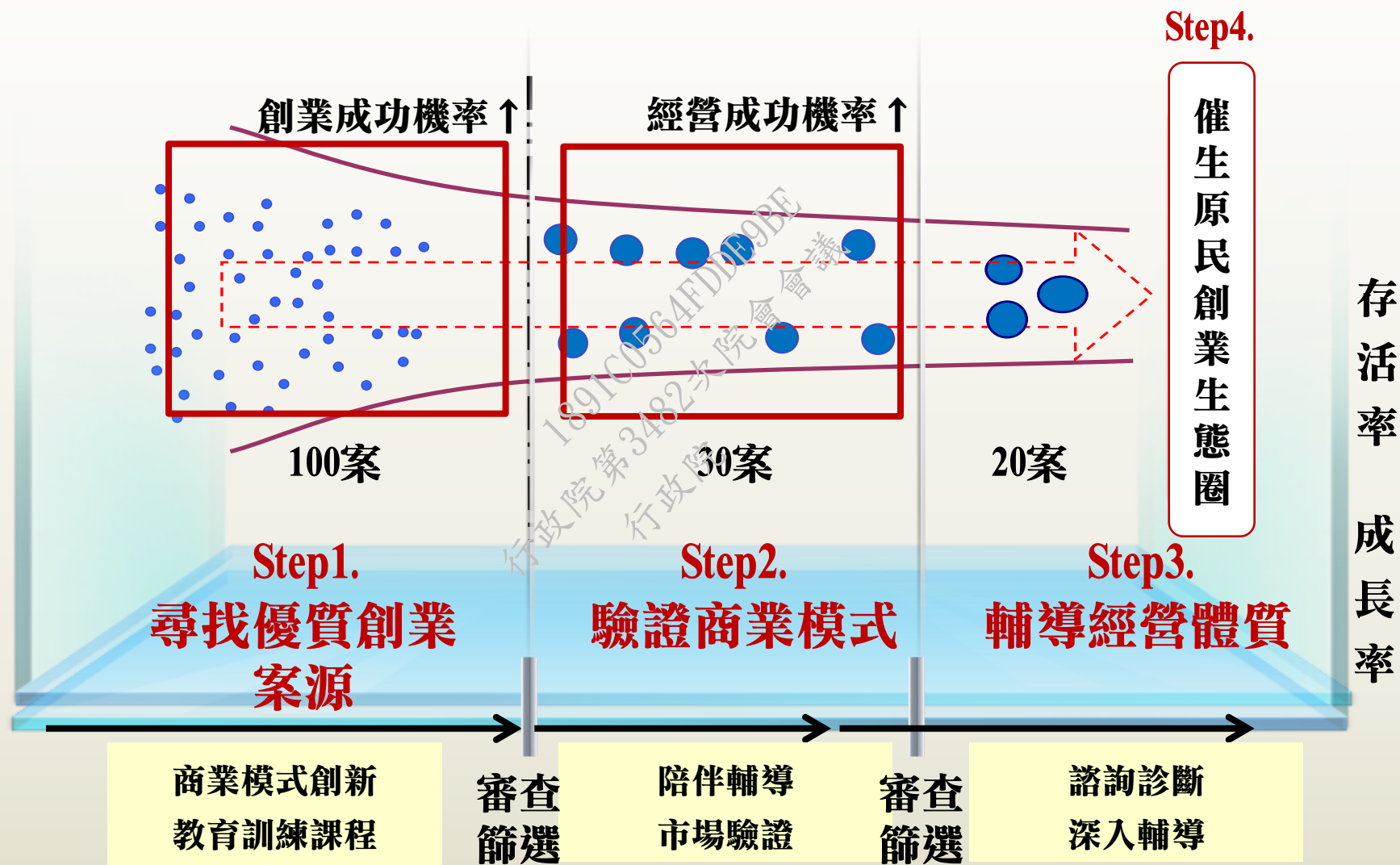


臺東成功**比里西岸部落**



南投信義**望鄉部落**

■ 提升關鍵人才培力—精實創業





■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標記
Taiwan Indigenous Traditional Intellectual Creations

96.12.26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

104.1.8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實施辦法

104.3.13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共同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104.11.12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申請案審議作業要點

104.11.13

1.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認證標記授與及管理作業要點

2.證書核發及管理作業要點

3.財產權專屬授權登記作業要點

- 1.成立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推動專案辦公室。
- 2.完成「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標竿型申請案」，共輔導16個團隊。
- 3.受理申請案並辦理審議及核定作業，加速推動智慧創作之執行及保存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資產。

五、部落建設 安定家園



■ 撫平莫拉克風災傷痛，重建特色家園

• 5年內完成家園重建

莫拉克颱風災後的家園重建，以「安全」為原則，強調「**離災不離村**」、「**離村不離鄉**」與「**集體遷村至離鄉最近之適當地點**」，執行經費共30億元，興建20處永久屋部落基地，安置受災族人**超過8,000人**。另各部落間有著不同之文化價值，透過建築文化語彙的表現，除可激勵族人重新拾回文化記憶，更可達成發揮凝聚部落組織之效果



臺東金峰**嘉蘭**



屏東瑪家**禮納里**



屏東泰武**吾拉魯茲**



高雄桃源**樂樂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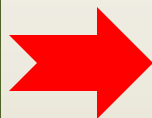
屏東牡丹**高士**

■ 推動全面禁伐補償

- 擴大補償範圍 **10倍**
- 預算增加至 **16億**

104年12月18日三讀通過「**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推動原住民保留地全面禁伐補償，105年度補償範圍從8,000公頃擴增為約**8萬公頃**，預算從2億增加至**16億**。

2億元



16億元



■ 原鄉基礎建設及飲用水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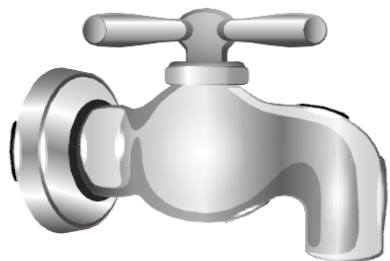
• 完成總統政見4年500億基礎建設方案

98年至101年原民會與交通部、經濟部、農委會、內政部、教育部、衛福部以跨域合作的理念共同編列502億元推動本方案，預算執行率為100%，對原住民族地區的基礎設施、經濟自主、環境永續、國土復育、家園永續有很大的改變

項目	成果
改善省道養護長度	5,858公里
改善農路長度	617公里
改善部落連絡道長度	320.84公里
改善水利渠道長度	155公里
建置部落意象造景	728處
改善自來水戶數	1,301戶
重建及修補國中小學教室及校舍	272間(棟)
更新衛生醫療設備	47處
防治山坡地土砂災害	81處
改善農村基礎環境	117處
改善崩塌地處理	83公頃
清疏野溪	46處
發展原鄉部落產業	119處
營造部落觀光發展設施	44處
甄選原住民族工藝認證	137件
建置公共資訊站	508處

• 改善原住民族地區494條簡易自來水系統，提升供水普及率達83.05%！

自90年來迄今，原民會與經濟部共同努力下，原住民族地區現計有將近500個簡水系統，供水普及率亦由88年的70.04%提升至83.05%，自101年度起部落水資源工作再改以營運管理維護為主要工作重點，現階段原住民族地區的供水工程建設、簡水系統營運管理階有具體成果



原住民族地區供水普及率

88 年

70.04%

104 年

83.05%



高中村簡易自來水工程

六、土地正義 劃編保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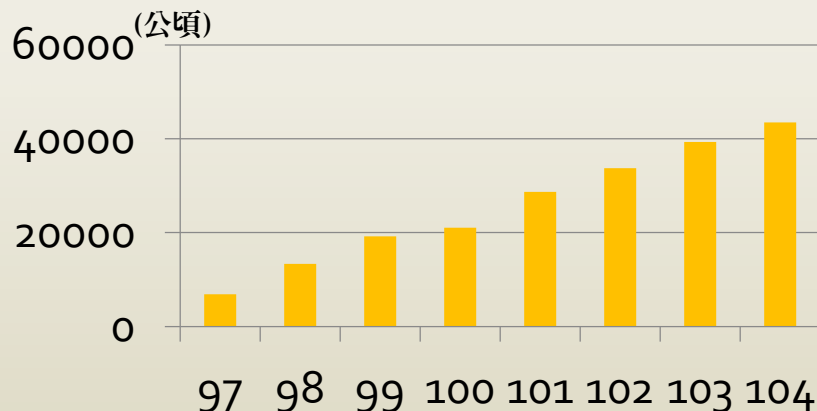
■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 常態性辦理增劃編保留地

「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原定延長受理期限至103年底止，經行政院檢討修正，於104年2月5日公布，調整為常態性業務，族人可隨時申請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進一步落實保障原住民祖先傳統居住、使用的土地權益

• 輔導原住民取得土地權利

97年至104年共完成原住民族土地權利回復面積約4萬3,519公頃



• 平地原住民族教會也能申請

為解決平地鄉原住民族地區原住民宗教團體使用公有土地問題，原民會修正相關規定，104年開放平地鄉原住民宗教團體申請增劃編保留地，解決教會的土地使用問題，截至11月底已有57個教會申請辦理



■落實國土三法的原住民族諮商、同意與參與

為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原民會積極參與國土三法的制定，針對法令涉及限制原住民族利用原住民族土地及自然資源，具體提出建議條文納入**海岸管理法**、**濕地保育法**及**國土計畫法**等三法，透過踐行諮商並取得原住民同意或參與的程序，達到兼顧原住民族文化與生活型態，以及國土保育與環境永續的目標

海岸管理法

- 劃設海岸保護區、防護區
- 海岸保護區計畫

濕地保育法

- 劃設重要濕地
- 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

國土計畫法

- 全國國土計畫
- 土地使用管制規則

參、自主與永續



一、廣續推動立法，保障原住民族權益

- 推動「原住民族自治推動條例」
- 推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
- 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
- 推動「原住民族傳統生物多樣性知識保護條例」

二、加速建置部落無線寬頻，消弭數位落差

- 與教育部合作，**利用現有臺灣學術網路，擴充校園無線網路服務範圍**，利用現有數位機會中心，應用數位教學與行銷，推動原鄉產業發展，吸引原住民青年返鄉就業
- 與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合作，利用電信普及服務基金及協調電信業者，**加速原鄉地區行動通訊及寬頻網路基礎建設**



i-tribe應用服務

三、文化復振與保障

- 保存原住民族文化資產，創造永續發展機會
- 凝聚族群文化意識，建構民族文化主體性
- 帶動原住民族文史研究，建構原住民族史觀
- 提高族群文化能見度，創造族群文化附加價值



四、完備、擴大原鄉產業，提升在地特色，鼓勵返鄉就業

- 賡續推動四類（農業、旅遊、文創、溫泉）產業示範區，預計105年提供3,250人之就業機會，創造11億元之產值
- 提昇部落旅遊產值及服務品質，除賡續國內旅遊及優質陸客專案計畫，105年將推動日本及港澳來台旅遊計畫
- 鬆綁原住民族經濟產業貸款規定，貼近族人需求

五、保障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的林農權益

- 原民會刻正與本條例中央執行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擬訂審查申請補償之辦法，期於105年4月底前啟動





原住民族委員會
COUNCIL OF INDIGENOUS PEOPLES

簡報結束